

证券代码：601933

证券简称：永辉超市

公告编号：临-2019-71

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永辉青禾商业保理（重庆）有限公司供应链资产 证券化项目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辉超市”、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9年8月27日、2019年9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全资子公司永辉青禾商业保理（重庆）有限公司开展供应链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方案的议案》，并于2019年8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永辉青禾商业保理（重庆）有限公司开展供应链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-2019-50）。

2019年12月26日，公司收到计划管理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山西证券“山证汇通-永辉超市供应链1-10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符合上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》（上证函[2019]2385号），其主要内容如下：

- 1、上交所对“山证汇通-永辉超市供应链1-10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（以下简称专项计划）《山证汇通-永辉超市供应链1-10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》《山证汇通-永辉超市供应链1-10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买卖协议》等法律文件符合上交所挂牌要求无异议。
- 2.专项计划采取分期发行方式，发行总额不超过20亿元，发行期数不超过10期。山西证券应当自本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正式向上交所提交首期挂牌申请文件、24个月内正式向上交所提交全部专项计划挂牌申请文件，逾期未提交的，无异议函自动失效。

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上交所无异议函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上述

无异议函规定的有效期内，办理本次供应链资产证券化项目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